

Hong Kong Shue Yan University

WAI TSUI CRESCENT, BRAEMAR HILL ROAD
NORTH POINT, HONG KONG
TEL: 2570-7110 (10 LINES) FAX: 2806-8044
Website: <http://www.hksyu.edu>

電話：二五七〇七一〇
傳真：二八〇六八〇四四
(十線)

香港
寶馬山
北角
翠道

樹仁大學

有關取消香港樹仁大學學生會於4月14日借用場地之決定

香港樹仁大學學生會(下稱「學生會」)早前向校方申請借用展覽廳於4月14日舉辦論壇，題目為：「抗爭模式與出路—和平非暴力與勇武之辯」。由於題目及建議書只集中於討論是否應該使用暴力處理現時政府與市民間的衝突，內容過於偏頗及導向，因此，學生事務處建議學生會擴闊議題的可能性，讓同學了解當政府政策與市民期望存在差異時，可以有不同的方式回應及處理爭議。本處亦提醒學生會負責人應邀請不同立場的人士擔任嘉賓以保持客觀持平的原則，讓同學有思考的空間。學生會幹事於會面間表示同意，亦認同修改題目及邀請持不同意見的嘉賓參與論壇，讓同學以多角度思考，故學生會於遞交場地租用申請時修訂題目為「閒談表達訴求的手法論壇」。唯學生會於網上的宣傳海報卻清楚表示活動又名「抗爭路線與出路—和平非暴力與勇武」，與當初遞交申請時的內容截然不同，實屬違反承諾，故校方決定不會向學生會借用展覽廳場地。

此外，本處就學生會宣傳上亦發現其他問題，包括學生會於宣傳海報上列明學生事務處建議之題目為「閒談表達訴求的手法論壇(OA 建議題目)」，唯本處從來只有就題目方向作出建議，最終定名交由學生會決定，學生會此等宣傳方式實屬誤導。而本處亦發現學生會於宣傳該論壇時，未能清楚解釋更改題目的原因，包括學生會也認同修改題目能增加同學討論的空間，讓同學多角度思考等因素。學生會作為一註冊團體，院校祈盼幹事能以公平公正的方式處理任何事情，而不為達到某些目的而刻意隱瞞事實的部分。

最後，本處亦發現學生會於宣傳4月14日舉辦的論壇時，同時宣傳擬於4月18日舉辦的另一個活動。唯該活動還未得到院校回覆借用場地，作為一個負責任的團體，本處亦提醒團體不應就未確實的資料進行宣傳。

學生事務處
2016年4月6日